

# 中共暨南大学委员会文件

暨党通〔2021〕52号

---



## 中共暨南大学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1 年度 党政管理干部考核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党组织：

按照新修订的《暨南大学党政管理干部考核工作规定》（暨党发〔2021〕36号），学校党委决定开展 2021 年度党政管理干部考核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考核对象

全校非校领导的厅级，正、副处级（参照正、副处级管理）以及正、副科级（参照正、副科级管理）领导干部，不含资产经营有限公司、出版社等校内企业化运作单位和直属附属医院的科级党政管理干部。非领导职务的职员（含组织员）考核按人力资

源开发与管理处通知开展。

## 二、考核时间

自 2021 年开始，年度考核由按学年度调整为按自然年考核。为保障年度考核工作的有效衔接，本次考核的时间范围为 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12 月。

## 三、工作安排

考核相关事项参照新修订的《暨南大学党政管理干部考核工作规定》（暨党发〔2021〕36 号）执行，具体工作安排如下：

时 间	内 容	具体工作安排
2021 年 12 月 15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		被考核干部撰写本人 2021 年度述职述廉报告。 （调入岗位或新任职满三个月的党政管理干部，由现单位结合原岗位工作情况，在现岗位实施考核；校内调入或新任职不满三个月的党政管理干部，由原单位或原职务考核；校外调入不满三个月的党政管理干部，不适用本办法；考核期内已办理退休手续的干部，不强制要求参加考核。）
2021 年 12 月 15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22 日		各校区、学院和学校机关各部处、学部、直属单位成立本单位干部考核工作小组，指定考核工作单位管理员；核对并确定本单位被考核人员和各考核群众评议人员名单，由单位管理员在党政管理干部考核系统中设置，通知党委组织部工作人员启动网上考核程序。 考核工作小组名单、被考核人员名单、考核群众评议人员名单纸质材料由各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，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前报学校党委组织部（学校行政办公楼 921 室）。
2021 年 12 月 20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26 日		1. 被考核干部将本人年度述职述廉报告上传至学校 OA 的党政管理干部考核系统，并填写《暨南大学党政管理干部考核登记表》（附件 3），交至本单位考核工作小组处。 2. 各被考核干部请于 2021 年 12 月 26 日前上传述职述廉报告，以便考核群众集中评分。
2021 年 12 月 27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		各单位通知相关考核群众和领导上网对各被考核干部进行评议。（按照学校党政管理干部考核流程，群众评议全部完成，各单位管理员通知党委组织部工作人员结束群众考核环节后，方可进行考核工作小组评议。）

<p>2021年12月31日 至2022年1月10日</p>	<p>1. 学校机关党委下辖各部处、直属单位须于<b>2022年1月6日</b>前将考核材料（包括暨南大学行政管理干部考核登记表、暨南大学行政管理干部考核情况报告单、暨南大学行政管理干部考核结果统计表）报学校机关党委办公室（行政楼920办公室）。</p> <p>2. 各二级党组织对考核结果为“优秀”的人员名单进行公示（<b>2022年1月10日</b>前开始）。</p>
<p>2022年1月10日 至2022年1月14日</p>	<p>各二级党组织根据公示情况，确定干部考核成绩，整理汇总考核材料（包括暨南大学行政管理干部考核登记表、暨南大学行政管理干部考核情况报告单、暨南大学行政管理干部考核结果统计表），报送学校党委组织部。</p>
<p>2022年2月21日 至2022年3月4日</p>	<p>党委组织部确定考核等级并汇总至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处。</p>
<p>2022年3月18日前</p>	<p>1. 反馈干部考核成绩。</p> <p>2. 各级领导与分管或下属干部谈话，反馈对被考核干部的意见，指出今后努力方向。</p>

- 附件：
1. 暨南大学行政管理干部考核情况报告单
  2. 暨南大学行政管理干部考核成绩统计表
  3. 暨南大学行政管理干部考核登记表

中国共产党暨南大学委员会  
2021年12月13日



附件 1

## 2021 年度暨南大学党政管理干部 考核情况报告单

考核基本情况： 共对_____名非学校中层领导班子成员中的党政管理干部进行考核，考核等级为优秀的人，合格的有_____人，基本合格的有_____人，不合格的有_____人，符合学校规定的不超过 10% 的优秀比例。	
考核等级为优秀的人员名单：	
考核等级为合格（含合格）以下的人员名单：	
其他需说明的情况：	
考核工作小组成员签名：	
考核工作小组负责人签名：	(单位盖章)

附件 2

## 2021 年度暨南大学党政管理干部 考核成绩统计表

单 位	姓 名	职 务	本单位群众考核		考核工作小组 评 分	综合定量 得 分	考核 等级	学校/学院最后意见	
			参加 人数	评 分				得 分	等 级

单位（盖章）:

考核工作小组组长签名:

附件 3

## 暨南大学党政管理干部考核登记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参加工作 时 间	
单 位		现任职务			任职时间		
何时参加何 党 派			学 历 学 位			职 称	
自  我  总  结	(思想政治素质、工作能力、工作作风、廉洁自律等方面)						

本单位群众考核意见	<p>发出票数____张，收回票数____张，有效票____张。评优秀的____人，评合格的____人，评基本合格的____人，评不合格的____人。</p> <p>具体评价意见：</p>
工作相关方面考核意见	<p>发出票数____张，收回票数____张，有效票____张。评优秀的____人，评合格的____人，评基本合格的人____人，评不合格的____人。</p> <p>具体评价意见：</p>
上级领导（考核领导小组）意见	<p>综合整理人签名：_____年 月 日</p> <p>定量打分：_____</p>
	<p>综合整理人签名：_____年 月 日</p> <p>定量打分：_____</p>
	<p>签 名：_____年 月 日</p> <p>定量打分：_____</p>

各级考核			分数	提取比例	
考核成绩	得分	本单位群众			
		工作相关方面			
		考核领导小组			
	成绩评定	综合定量得分			
		考核等级			
		学校/学院 最后意见	得分 等级		

说明：

1. 学校中层正职领导干部（不含企业化经营单位）考核分数由三部分组成：（1）所在单位群众评分占 35%；（2）工作相关评分占 35%；（3）学校领导（包括党委书记、校长、分管或联系校领导）占 30%，综合考核成绩汇总后，上报学校党委常委会讨论确定考核优秀人员名单。

2. 学校中层副职领导干部（不含企业化经营单位）考核分数由两部分组成：（1）所在单位群众评分占 50%；（2）本单位正职领导评分占 50%。

3. 非学校中层领导班子成员的党政管理干部考核分数由两部分组成：所在单位群众评分占 50%，本单位考核工作小组评分占 50%。

4. 如学校或学院需调整下属单位干部考核成绩的，或经成绩公示需调整干部考核的，可在“学校/学院意见”栏中填写得分和等级，并加盖公章。

基层党委盖章：

学校党委组织部盖章：

考核时间：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

暨南大学党政办公室

2021 年 12 月 14 日印发